

山东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鲁学位办〔2018〕3号

关于做好 2018 年全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 奖项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位授予单位：

根据《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鲁学位〔2006〕5号印发）精神，经研究决定，2018年继续开展山东省优秀学位论文、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奖、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等项目的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项目和要求

（一）山东省优秀学位论文

1. 申报范围：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在省内学位授予单位获得博士、硕士、学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

2. 申报方式：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优秀硕士学位论文采用匿名方式评选，匿名申报材料中不得出现学位论文作者、导师和学位授予单位名称等影响匿名评审的信息，否则视为形式审查不合

格，不予受理。优秀学士学位论文采用非匿名方式评选。

3. 证明材料：各单位申报的学位论文，均须由申报单位统一进行学位论文查重检测。检测须符合申报单位对文字复制比的查重要求方可上报，并在检测报告上加盖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或学位管理部门公章。

（二）山东省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奖

1. 申请人：第一申请人应是省内研究生培养单位具有学籍的学术学位研究生。每项成果的申报者一般不超过 3 人，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

2. 申报成果：应是在校期间以研究生所在培养单位名义取得的研究成果。已获山东省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奖的项目不得再次申报。

3. 支撑材料：根据申报成果的不同类型提供相应支撑材料。主要包括研究工作报告、技术报告，或直接反映本成果的材料，如著作、论文、调研报告等（著作、论文须为正式出版或发表）；科技查新报告书；科技成果鉴定书；使用单位证明书，或经济、社会效益评估证明书等相关资料；申报者有工作单位的，应由其工作单位出具该申报成果为非工作职务成果的证明和相关材料。

（三）山东省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

1. 申请人：应是省内研究生培养单位具有学籍的专业学位研究生。每项成果的申报者一般不超过 3 人，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

2. 申报成果：应是研究生实习实践期间，在导师指导下自主

完成的项目；体现专业理论在解决实际问题中的进展和应用；在技术上有创新，并产生经济效益；获得较高社会评价，产生社会效益。已获山东省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的项目不得再次申报。

3. 成果形式：根据成果情况自主选择一种成果形式。

①文学艺术类：一般适合艺术硕士、翻译硕士，成果包括创作与演出曲（剧）目、美术（设计）作品、影视作品、翻译作品等。

②应用设计类：一般适合工程硕士（博士）、建筑学硕士、风景园林硕士、城市规划硕士、旅游管理硕士、农业硕士、兽医硕士等，成果包括专利、工程设计、产品研发、技术研发、规划设计等。

③案例报告类：适合其它类别的专业学位博士、硕士，成果包括调研报告、医案报告、解决方案、实务案例等。

4. 成果载体：建议文学艺术类可为光盘、图册；应用设计类可为产品或技术说明、设计方案；案例报告类可为案例报告书。

5. 支撑材料：推广或使用单位证明书，或经济、社会效益评估证明书等相关资料；获奖证书、专利证书或直接反映本成果水平的材料等。

二、名额分配

根据各单位获得学位的毕业数量、在校研究生数量及往年申报和获奖情况确定申报名额（见附件）。

三、奖励办法

坚持精神奖励的原则，对山东省优秀学位论文、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奖和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颁发获奖证书。

四、申报程序

（一）单位初评。各学位授予单位要根据申报要求，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的原则，严格标准，择优遴选，认真组织项目初评和推荐，单位初评结果在校内公示无异议后，按推荐限额报送。

申报成果不能有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申报成果如有涉密内容，由申报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脱密，处理至可公开使用后方可申报。

（二）网上申报。请通过“山东省研究生教育项目管理系统”申报。（网址：<http://yjs.sdei.edu.cn:8317/xmg1>）系统开放时间为3月23日至4月30日。请各单位于3月20日后联系我处获取用户名和登录密码。登录后请及时更改密码。

（三）材料报送。通过管理系统平台生成打印《山东省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山东省优秀学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山东省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奖申报汇总表》和《山东省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汇总表》纸质版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请于4月30日前将材料报送我办，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环宇 于振涛

联系电话：0531-81916536 81676796

通讯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 29 号山东省教育厅
研究生处 1209 房间

邮编：250011

附件：2018 年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奖项申报名额分配表

山东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16 日

附件

2018 年山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奖项 申报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	优秀博士 学位论文	优秀硕士 学位论文	优秀学士 学位论文	研究生优 秀科技 创新成果	专业学位 研究生优 秀实践 成果奖
1	山东大学	31	21	35	27	19
2	中国海洋大学	12	10	10	14	13
3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5	8	13	8	10
4	山东科技大学	3	8	20	7	10
5	青岛科技大学	1	4	15	3	3
6	济南大学	1	4	23	2	3
7	青岛理工大学	1	2	14	2	2
8	山东建筑大学		2	13	2	2
9	齐鲁工业大学		2	13	2	2
10	山东理工大学	1	3	22	2	3
11	山东农业大学	5	5	20	4	3
12	青岛农业大学		2	15	2	2
13	潍坊医学院		2	10	2	2
14	齐鲁医科大学（筹）		2	12	2	1
15	滨州医学院		1	9	1	1
16	山东中医药大学	3	4	10	4	8
17	济宁医学院		1	9		1
18	山东师范大学	4	10	21	8	7

序号	单位	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优秀学士学位论文	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	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
19	曲阜师范大学	2	7	20	5	4
20	聊城大学		2	19	2	3
21	德州学院			14		
22	滨州学院			8		
23	鲁东大学	1	2	16	2	2
24	临沂大学			17		
25	泰山学院			10		
26	济宁学院			6		
27	菏泽学院			8		
28	山东财经大学	1	4	25	2	2
29	山东体育学院		1	4	1	1
30	山东艺术学院		1	5	1	1
31	齐鲁医药学院			3		
32	青岛滨海学院			4		
33	枣庄学院			7		
34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1	4	1	1
35	青岛大学	1	10	22	9	11
36	烟台大学		2	17	2	3
37	潍坊学院			14		
38	山东警察学院			2		
39	山东交通学院		1	10		1
40	山东工商学院		1	13	1	1

序号	单位	优秀博士 学位论文	优秀硕士 学位论文	优秀学士 学位论文	研究生优 秀科技 创新成果	专业学位 研究生优 秀实践 成果奖
41	山东政法学院		1	5		1
42	齐鲁师范学院			2		
43	山东女子学院			1		
44	山东青年政治学院			1		
45	烟台南山学院			6		
46	潍坊科技学院			3		
47	山东英才学院			2		
48	烟台大学文经学院			8		
49	聊城大学东昌学院			4		
50	青岛理工大学琴岛学院			8		
51	山东师范大学历山学院			2		
52	山东财经大学燕山学院			6		
53	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			6		
54	山东科技大学 泰山科技学院			6		
55	青岛工学院			6		
56	青岛农业大学海都学院			6		
57	齐鲁理工学院			5		
58	山东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5		
59	济南大学泉城学院			3		
60	青岛黄海学院			1		
61	山东协和学院			1		
62	北京电影学院 现代创意媒体学院			1		

序号	单位	优秀博士 学位论文	优秀硕士 学位论文	优秀学士 学位论文	研究生优 秀科技 创新成果	专业学位 研究生优 秀实践 成果奖
63	山东管理学院			1		
64	山东农业工程学院			1		
65	国家海洋局 第一海洋研究所		1		1	
66	中共山东省委党校		1		1	1
67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1	1		1	1
68	山东非金属材料研究所		1		1	
69	海军航空大学	1	1	3	1	1
70	海军潜艇学院	1	1	3	1	1
71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1	4	1	1
合计		75	130	632	125	128